

【112 年度(第二屆)花蓮油茶籽評鑑暨產地認證】活動簡章

(112.8.18 修訂版)

指導單位 | 農業部農糧署
主管機關 | 花蓮縣政府
主辦單位 | 花蓮縣玉溪地區農會
執行單位 | 鴻宇數碼執行團隊

一、活動目的：花蓮縣油茶種植面積為 267 公頃，為全台第一大產區，縣內主要產區為卓溪鄉、玉里鎮、光復鄉、鳳林鎮、富里鄉、瑞穗鄉、秀林鄉、萬榮鄉及壽豐鄉。花蓮縣政府為宣傳國產苦茶油鮮採鮮榨的產品優勢，區隔進口茶籽原料所製成的苦茶油，特規劃辦理「112 年度花蓮油茶籽評鑑暨產地認證活動」，繼去年度(111)試辦，今年將擴大辦理，凡縣內農友的油茶作物經有機或產銷履歷驗證通過皆可報名，入選者免費由專家檢測油茶籽品質並頒發評鑑獎狀及優先申請「花蓮縣政府 花蓮油茶」證明標章，作為苦茶油產品市場銷售的品質保證。

二、活動對象：

(一)、凡縣內油茶作物經產銷履歷認證或有機驗證通過者，以產銷班為單位報名受理，按班員人數規模推派，產銷班全班員為 10 人-19 人，得推派 2 名參加；全班員為 20 人-29 人，得推派 4 名參加；全班班員為 30-39 人，得推派 6 名參加；以此類推。

(二)、於縣內未加入產銷班農友，油茶作物具產銷履歷認證或有機驗證者亦可報名。

(說明：榮獲 111 年度油茶籽評鑑特優獎項者，不得參與 112 年度評鑑報名，相關優勝權益，詳本活動辦法第五、評鑑暨輔導獎勵說明)

三、辦理時程：

NO	工作項目	辦理時程
1	(一) 第一階段：報名審查階段	
2	評鑑活動報名	即日起至 9.15(五) 17 時止
3	評鑑說明會	時間：8.16(三)15:00-16:30 地點：玉溪地區農會推廣教育中心(地址：花蓮縣玉里鎮中華路 179 號) 出席對象：請產銷班班長及幹部代表撥空出席 出席報名：請掃描 QR 碼填寫報名資料 
4	資料審查及入選者公布(8 名)	9.25 (一)
5	(二) 第二階段：評鑑暨輔導階段	
6	入選者產區田間管理評核	10.2 (一) 至 10.8 (日)
7	入選者繳交油茶籽(黑籽)	10.20 (五)繳交小果乾籽 11.3 (五)繳交大果乾籽
8	油茶籽品質檢測	10.23 (一)至 11/15 (三)
9	評鑑結果公布	12.1 (五)
10	標章申請與核發	12.4 (一)至 12.14 (五)

四、活動說明

(一)、報名：

1.即日起至 112 年 9 月 15 日下午 5 點前(逾期不受理)。

2.報名費用：免費。

3.報名方式：以產銷班為單位，由班長統一報名(每班至多推派 2 名)，報名表請至活動官網下載。將填妥報名資料(連同附件)，於 9 月 15 日下午 5 點前親送或掛號郵寄(以郵戳為憑)，寄送地址：981 花蓮縣玉里鎮中華路 179 號 玉溪地區農會推廣部，收件人：花蓮油茶籽評鑑 活動小組收。



4.花蓮油茶籽評鑑小組連絡窗口：高小姐(行動：0926-189-043)，尹小姐(行動：0927-318-812)，line id：@389trkes



(二)、活動報名資料審查包括參與資格及資料審查，另按鮮果產量、驗證、產業發展階段(油品製成)等項目進行評比。

(三)、產區田間管理評核，評核項目包含油茶田種植現況、田間管理工作落實、油茶產量等。

(四)、入選者應於指定時間繳交油茶籽(黑籽) 3 公斤，郵寄或親送至玉溪地區農會，逾期將取消參賽資格。※10.20 (五)繳交小果乾籽，11.3 (五)繳交大果乾籽)。

(五)、檢測評比由專家進行，以隨機抽樣方式，評比項目包含外觀質地、重量(百粒重)、飽滿度、蟲蝕粒、破損粒、色澤氣味、酸價、含水率等。

(六)、按產區田間管理評核(占比 40%)及油茶籽檢測評比(占比 60%)結果進行積分加總，評比積分最高的前 2 名給予〈金獎〉，其他給予〈銀獎〉。

五、評鑑暨輔導獎勵說明：

(一)、凡榮獲 112 年度〈金獎〉及〈銀獎〉者

1. 獲頒評鑑獎狀一只及專業單位檢測評比報告一份，以茲證明。
2. 獲本年度〈金獎〉〈銀獎〉獎章。如下圖



3. 優先取得「花蓮油茶認證標章」貼標申請。如下圖



4. 獲選為玉溪地區農會優先契作對象。
5. 優先參加花蓮縣政府所辦理的各項國內外展覽及推廣活動。
6. 獲得花蓮油茶限量款禮盒包材(禮盒罐及提袋)，〈金獎〉可獲 20 組，〈銀獎〉可獲 10 組。
7. 獎金部份：〈金獎〉2 名，獎金 5000 元/名；〈銀獎〉6 名，獎金 2000 元/名。

8.參賽者繳交的 3 公斤油茶籽(黑籽)，由農會以每公斤 850 元(小果)及每公斤 600 元(大果)進行購買，於評鑑結果公布日以匯款方式辦理。

9.金獎(暨特優)獲獎者限每 2 年參賽一次。

(二)、榮獲 111 年度油茶籽評鑑〈特優〉獎項者，得於本年度繳交 3 公斤油茶籽(黑籽)，享有專業單位檢測服務，並授予本年度〈金獎〉獎章，參與聯合宣傳。

六、主辦單位保留活動修正權利，相關修正得公布於活動官方網站 (<https://hualien-oil.org/>)。

附件(一)：「112 年度花蓮油茶籽評鑑暨輔導活動」報名表

申請日期：年 月 日

申請人	(簽章)	身分證字號	
		電話(手機)	
地址			
所屬產銷班	產銷班名稱：_____		
種植面積	(單位：公頃)		
年產量 (111 年度)	☐ 鮮果，_____ (單位：公斤) ☐ 油茶籽，_____ (單位：公斤) ☐ 苦茶油，包裝容量_____ml/瓶，共_____瓶。 (請檢附可供查證的文件，以資證明)		
銷售品項 (111 年度)	☐ 鮮果，_____ (單位：公斤) ☐ 油茶籽，_____ (單位：公斤) ☐ 苦茶油，包裝容量_____ml/瓶，共_____瓶。 (請檢附可供查證的文件，以資證明)		
檢附文件	☐ 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☐ 切結書 ☐ 有機驗證證書 ☐ 產銷履歷驗證證書 ☐ 茶籽有機驗證證書 ☐ 茶籽產銷履歷驗證證書 ☐ 土地證明文件(申請人非土地所有權人應檢附租約或土地使用同意書) ☐ 111 年油茶(含鮮果、油茶籽或苦茶油)產量證明文件		

	☐ 其他 _____		
種植地段	地號/棵樹/栽種時間	土地面積(公頃)	種植面積(公頃)
例：瑞穗鄉瑞新段	地號 <u>0022-0011</u> ，計 <u>180</u> 棵，栽種時間 <u>2015</u> 年至 <u>2022</u> 年。	1.2 公頃	0.8 公頃
	地號 _____，計 _____ 棵，栽種時間 _____ 年至 _____ 年。		
	地號 _____，計 _____ 棵，栽種時間 _____ 年至 _____ 年。		
	地號 _____，計 _____ 棵，栽種時間 _____ 年至 _____ 年。		
請依據有機驗證證書內容完整填寫下方欄位資料			
農產品經營者：			
驗證字號(有效日期)： _____ (____年____月____日)		驗證機構(全名)：	

*如已有苦茶油商品銷售，請填寫以下資訊供主辦單位刊登於各式文宣

品牌名稱		購買專線	
販售地址			
網站			
FB			
LINE ID			

附件(二)：「112 年度花蓮油茶籽評鑑暨輔導活動」 切結書

「112 年度花蓮油茶籽評鑑暨輔導活動」 切結書

本人_____參與花蓮縣玉溪地區農會(以下簡稱貴會)辦理「112 年度花蓮油茶籽評鑑暨輔導活動」(以下簡稱本活動)關於種植生產及個人資料相關聲明如下：

1. 本人繳交之相關資料影本均與正本相符；申請表內所載年產量與銷售量等資料與本人耕種實情相符，絕無變、偽造或謊報之情事。
2. 本人按本活動規範所繳交的油茶籽(黑籽)為自行種植生產，保證絕非經收購或非自有農園生產，如經查出不實違反規定，願被除名與無條件接受罰則不得異議。
3. 同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及第 8 條之規定，本人所填寫的個人資訊授權並同意貴會應本活動所需之身分確認、聯絡及推廣活動服務資訊之使用。

立書人：(簽名蓋章)

住址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112 年度花蓮油茶籽評鑑暨輔導活動 報名專用信封

寄件人：

通訊地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981 花蓮縣玉里鎮中華路 179 號

玉溪地區農會推廣部 花蓮油茶籽評鑑 活動小組收

注意 事項	1. 每一封袋，僅限一人報名。 產銷班別：_____ 2. 繳交相關文件勾選：☐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☐切結書、☐有機驗證證書、☐產銷履歷驗證證書、☐茶籽有機驗證證書、☐茶籽產銷履歷驗證證書、☐土地證明文件（申請人非土地所有權人應檢附租約或土地使用同意書）、☐111 年油茶(含鮮果、茶籽或苦茶油)產量證明文件。 3. 繳件截止日：112 年 9 月 15 日 17 時止。
----------	---

112 年度花蓮油茶籽評鑑暨輔導活動 油茶籽(黑籽)專用信封

寄件人：

通訊地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981 花蓮縣玉里鎮中華路 179 號

玉溪地區農會推廣部 花蓮油茶籽評鑑 活動小組收

注意

事項

1. 油茶品種：☐小果 ☐大果 採收時間：_____ 種植者：_____
2. 繳交內容確認：☐油茶籽(黑籽)3 公斤、☐存摺影本(匯款用)。
3. 繳交日：☐小果 (112 年 10 月 20 日)；☐大果 (112 年 11 月 3 日)